

为了结婚买房，又为了买房离婚，这正是一部分人正在遭遇的困境。开开心心来离婚、高高兴兴去买房的场景在各个婚姻登记处门口重复上演。



主持人:乐媛,80后

不同时期,爱情的滋味也是不一样的。

“见证爱”与你一起见证爱情里的酸甜苦辣。

封|女|郎

薛敏:准厨娘的成长史

端午节，薛敏和家人去南京滨江开发区玩，一家人找了一个农家小院吃饭，推开玻璃门，眼前有山有水，景致迷人，吃什么已经变得不重要了。

大学时，薛敏念的是旅游专业，导游证也考到手了，不过，她最后选择了一份更稳定的工作。旅游变成了工作之余的爱好。

跟大多女孩子一样，薛敏喜欢看电影，喜欢逛街，喜欢研究美食。买了烤箱回来，薛敏就迷上了做饼干做蛋糕。她专门跑去书店买了一本烘焙的书，没事的时候，就对着书，再到网上找食谱，做做小点心。

烘焙讲究耐心，心急吃不了热豆腐。每次新做一个品种的点心，都需要尝试几回，才能做得又好看又好吃。薛敏是个外形控，做出来的小点心外形必须好看。所以，她会对着已有的食谱进行一番改良。有次做巧克力夹心蛋糕，她在蛋糕外表浇上了一道巧克力酱，蛋糕立刻看上去像出自“专业人士”之手。拍照，发微博，与好友分享自然是少不了的。当然，薛敏还会一边晒成果一边谦虚地总结不足：“巧克力夹心味道很



好，松软醇香，但面团自由散漫开来了……面团切得也有点厚了，看起来像面包……”

小曲奇饼干吃起来很快，做起

来还是比较麻烦的，黄油、糖等，加多少克都需要按照规定的比例，用电子秤称重。每次做二十几个，很快就被家人瓜分完。

如果你以为薛敏真是美食高手，那你就错了。薛敏说，有次在家做饭，忙了四个小时，端出来三个菜，其中两个都是豆腐，一个煎豆腐，一个韩式豆腐汤，全家人都笑翻了。从那以后，薛敏就很少下厨做饭了。

平日里，六点多下班后，薛敏会先去父母家蹭个饭。如果加班晚了，她就从外面打包一堆吃的，回家边看美剧边消灭。

薛敏喜欢在外面找一些好吃的馆子，一饱口福。她喜欢吃火锅和螃蟹。对火锅，薛敏特别着迷，过段时间就会念叨着想吃。而秋天螃蟹上市的季节，是薛敏一年中心情最好的时候。

这两年，薛敏开始频繁用淘宝了。很多需要的东西都可以通过淘宝解决。她喜欢在淘宝上代购一些日韩系的衣服，甜美是她中意的style。

爱周刊记者 戎华

爱|情|吐|槽

这些吃的,第一次约会绝对不能点



发帖人:落碎不如
出处:天涯

今天和一垂涎很久的男神约会，心情激动死了，约了几百次终于约出来了，好难得。我决定约在牛排店，我就是觉得刀叉叉的特别有情调。点餐时，我蹦蹦跳跳的，点了牛排不过瘾，看着图片的烤鸡翅流口水呀。男神很温柔地说：“那就再点一份鸡翅吧。”我很狗腿子地摇尾巴了，男神好善解人意有木有？

在吃鸡翅前气氛都很好么，看起来是有戏的，各种对视火花乱闪啊。然后我就看到了那盘鸡翅，我的爪子就抓起大翅膀开啃，吃得超级香甜，完全不记得对面坐的是男神啊！

然后男神幽幽地开口说话了：“你以后跟人约会千万不要点鸡翅

呀，会把男生吓走的！”

我就叼着鸡翅泪奔了。然后我就是没戏了么，不要这样啊。

大家都来说说第一次约会不能点的东西吧，我卷起袖子要学经验！

跟帖

P闹:面条，吃面条时“稀溜稀溜”的声音很让人羞愧。

飞行的锅炉:太辣的都不中，吃得一脸汗和油就不美了。

马甲注册不成:貌似带骨头的吃相都很难看。

Chen年旧事:还有猪蹄，如果你啃完一个猪蹄，他还能忍受的话，那绝对是真爱。亲身测验，有保障。

小小大小大马甲:第一次约会就点容易吃的，不会没吃相的，还有就是烧烤类啊瘦肉啊，吃完了孜然肉丝什么的会塞到牙缝里，难道

你完了要呲着牙问你男神：“牙缝有木有东西呀？”

非非菲菲霏霏:建议以后相亲的继续点鸡翅，谁能接受就嫁给谁，保证楼主下半辈子吃喝无忧。

是BUNO不是UNO:麻辣小龙虾、羊蝎子，吃不利索后悔一生。

拜拜了您呐1:其实这是吃相问题，食物是无辜的。身为吃货我要捍卫食物的尊严。

净在心中:人多的时候我就没吃过螃蟹，不是吃相丑，而是真不会吃，估计那顿饭仅对付这螃蟹就够我忙活了。

冷清的雪:牛排如果浇黑椒汁，黑椒颗粒容易粘牙缝上，还有一次点了个红豆的甜品，红豆皮又粘牙上了。这两种不是用饮料漱口能清洁掉的，都是去补妆才发觉的。

晒月光的小豹子:绝对是提拉米苏，一笑一排牙上面都是咖啡粉。

月满屠苏:说起这个我就想笑，我们以前宿舍里的一群姑娘去吃自助火锅的时候就说，以后约会一定要来吃自助火锅，能接受我们吃相的那是真爱……结果我跟我男朋友第一次见面的时候就去吃火锅了……

木头白鸟:长条的白灼菜心，一根很长很大，一口吃不完，还得咬断，又很难咬，就在咬断的过程中，一滴油顺着俺的嘴角流了下来。某人默默地抽了一张纸递给我。

一脸迷糊:必须是大骨头火锅啊，大骨头特别是带筋的啃起来很狰狞啊。

尽天下猥琐男:我会说我第一次跟男神约会，男神见我盯着抹茶泡芙看，宠溺地买了一个给我，结果我吃得一脸一头发都是，然后男神掏出纸巾超细心地给我擦，当时心跳得都快飞出来了啊。虽然现在已经变男友了，但是想起当时的情形就觉得好甜蜜啊。

一句话证明你没对象

发帖人:kkcc131

出处:天涯

一句话证明你没对象，我先来：五十块钱话费用了三个月。

跟帖

腥风血雨再战江湖:我也没对象一个月话费200多元啊，楼主你是没朋友还是没男朋友啊？

再见喵喵:一个人打dota，我是妹子。

小明领个蛋:一个月只发了八条信息。

卑梁去:每当我闺蜜没空陪我出去逛街，我就会在家睡一天。

52zhenqi:一天上班11个小时，全年无休。

哀loli:赠送的通话时间总用

不完。
鹰与蛇1989:QQ、电话，从来都是安安静静的。

小萝卜爱吃大菠萝:十分钟前刚分手。

elden_sky:一个星期洗一次衣服，不解释！这个能证明我没对象吗？

zmyhjk2013:爱看偶像剧、爱情片——古语有云：缺啥补啥。

不拆CP:我胖了不止十斤……

说我快乐是逗你的:从没有过情人节，收到的巧克力都是别人对象送的。

muinyin11:想到要搬家就想辞职回家，因为没人帮我搬家。

爱丽丝很凶:好久没去电影院看过电影了。

和前任分手的奇葩原因

发帖人:淡淡地回忆

出处:豆瓣

前任男友是我初恋，年龄相仿，谈了两年，后来有了矛盾。归根结底思来想去，分手的原因竟然就是这样：

那天晚上前任送我回家，结果他回去没有公交车了，一路上就抱怨我不该让他送我回来。他到家以后给我打电话说花了40元的士费，不耐烦的语气。我真是气不打一处来，回了句：“哦，我懂了。”从此就没有联系，杳无音信了……

就为了40元的士费，我到现在都还不敢再谈朋友，泪奔。

跟帖

Wiekingx:因为期末考试全

班倒数，人家跟我丢不起那人。果断分。

一溪风月雨微凉:我的第二任男友，谈了两个月他就想结婚，我不肯，他说我不爱他，然后就拜拜了。

糊涂涂的胡图图:前任，彼此都是初恋，七年分了，最好笑的理由之一是我不让他买豆干吃。天地良心，豆干绝对可以列入姐最喜欢的食物。害得我现在每吃一次就恨恨地记起这事想起这个人。

他不是我爱人:和前任出去玩，老妈打电话让我回家。然后我说我要回家了，然后他不乐意了，跟我大吵一架，然后就分手了，唉。

陈家三小姐:我前任分手原因是他妈说他不可以找属羊的！还说我的手没有螺，命不好！